

福建省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2024 年度中央对我省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共计 84790 万元。

2.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不断提高；“双一流”、应用型高校转型建设成效显著；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资金下达情况。聚焦内涵式发展。围绕“双一流”和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支持高校突出办学特色、强化人才培养，加强“四新”、基础学科、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增强科研能力，提升社会服务能力。2024 年，中央安排我省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8479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福州大学“双一流”建设经费 2000 万元。全部用于世

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学校实施预算制项目管理模式，强化项目建设单位主体责任，将建设经费直接划拨至建设单位，保障教学科研人员经费使用适度合理的自主权，激发教学科研人才创新活力。2024 年度“双一流”建设经费 2000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重点支持化学、化工、材料等学科建设。

（2）生均拨款补助 75438 万元。结合我省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改革，用于补充高校生均拨款，提高生均拨款水平。

（3）台湾学生补助 982 万元。按照每生每年 1.2 万元标准，专项用于省属高校台湾学生招生补助。

（4）其他资金 6370 万元。高水平学科创新平台建设资金 3000 万元、“四新”建设 1520 万元、依托院士团队建设福州大学环境功能材料工程研究院补助 1000 万元，基础学科联盟建设经费 750 万元，三明学院支持“闽台书院与经世致用文化”数字文献库建设补助经费 50 万元和武夷学院“支持宋明理学研究中心”藏书区（图书资料室）改造补助经费 50 万元。

2. 绩效目标情况。从产出、效益、满意度 3 个一级指标中，设置了 6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其中 11 个定量指标、5 个定标指标。在下达专项资金的同时，批复各高校的绩效目标，并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84790 万元全部安排下达各高校，并于 2024 年底全部支出，执行率 100%，全面完

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规范资金使用。督促各高校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聚焦内涵式发展，按规定科学合理使用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二是推进项目落实。及时下达、拨付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建立健全专项资金执行情况定期监测、通报和督导机制，督促学校按照确定的项目推进落实建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三是强化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督促高校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省级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加强对学校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情况的督导，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2024 年普通本科生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21654.56 元/生. 年，比 2023 年(21401.07 元/生. 年)增加 253.49 元，增长 1.18%。

2. 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2024 年，我省支持有关高校 35 个学科、83 个教学实验室、36 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92 个创新团队建设。新增 3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11 个学科进入前 1%。

3. 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强专业设置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招生就业联动，招生计划向办学质量好、社会声誉高、就业状况好的学科专业倾斜，2024 年全省新增本科专业 29 个，撤销或停招本科专业 18 个，推荐 2024 年拟申报新专业 29 个，使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

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数量指标设有 5 个三级指标，均已完成。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元。经初步统计，2024 年我省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为 21654.56 元；支持的学科数量 35 个；支持的教学实验室为 83 个；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为 36 个；支持的创新团队 92 个。

2. **质量指标。**质量指标设有 4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得到逐步完善，2024 年普通本科生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21654.56 元/生·年，同比增长 1.18%，生均拨款水平逐步提高；地方高校的基本办学条件得到逐步改善，支持学校教学科研实验平台建设，实践基地建设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我省地方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 以内个数（A 类学科）4 个；高校办学水平逐渐提升，学科建设成果显著，2024 年，相关高校新增 3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11 个学科进入前 1%；地方高校获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 2 项。

3. **时效指标。**2024 年实际预算执行率为 100%，超过目标值。

4. **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设有 3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在省级投入的基础上，2024 年度高等教育专项资金惠及省内 12 所公办本科；受益学生数为约 26.3 万人；加强专业设置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招生就业联动，一方面严格控制超过全省本科高校数 50% 的专业及近三年毕业去向率位于后 10% 的专业，另一方面推动招生计划向办学质量好、社会声誉高、就业状

况好的学科专业倾斜，使得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5. 可持续影响指标。2024 年，我省着力推进“双一流”和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加快一流大学和优势学科建设，全面提升福建高等教育水平和竞争力；推动高校紧密对接区域发展实际，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6. 满意度指标。经调查汇总各高校的满意度，所有高校测评的满意度均达到或超过 90% 的目标值。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各学校资金使用效率，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分配专项资金的重要参考和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附：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省属普通本科高校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4890	217566.85	96.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4790	84790	100%
	地方资金	140100	132776.85	94.77%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聚焦内涵式发展和支持苏区高校建设等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及时下达各高校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国库管理规定规范拨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规定用途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按照下达预算和支持项目执行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随预算分解下达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和自评，绩效目标均已实现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高校支出履职情况良好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目标 2：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不断提高。 目标 3：“双一流”、应用型高校转型建设成效显著。 目标 4：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1. 2024 年普通本科生均拨款水平达到 21654.56 元/生·年，比 2023 年（21401.07 元/生·年）增加 253.49 元，增长 1.18%。 2. 普通本科高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2024 年，我省支持有关高校 35 个学科、83 个教学实验室、36 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92 个创新团队建设。新增 3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11 个学科进入前 1%。 3. 普通本科高校服务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强专业设置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招生就业联动，招生计划向办学质量好、社会声誉高、就业状况好的学科专业倾斜，2024 年全省新增本科专业 29 个，撤销或停招本科专业 18 个，推荐 2024 年拟申报新专业 29 个，使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22107.96 元/生·年, 增加 706.89 元, 增长 3.3%	
			支持的学科数量	≥ 30 个	35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 80 个	83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 15 个	36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 18 个	92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 以内个数 (A 类学科)	≥ 3 个	4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地方高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个数	≥ 1 个/届	2 个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 12 所	12	
			受益学生数	≥ 25 万人	26.3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逐步加强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持续有效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高校满意度	$\geq 90\%$	95%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